

##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开展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的 股东共青城胜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-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(以下简称"胜帮凯米")《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告知函》与《关于 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进展告知函》(以下简称"告知函"),获悉:为有 效盘活证券资产,提高资产收益率,2021年6月11日至2021年9月28日期间, 胜帮凯米将所持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累计 16,876,500 股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,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2%,已归还 2,206,500 股。

截至 2021 年 9 月 23 日, 胜帮凯米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 售流通股余额为 15,496,5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4%。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, 胜帮凯米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余额为 14,670,0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0.89%。

根据《告知函》, 胜帮凯米拟出借股份数量不超过 32,980,456 股, 即不超 过公司总股本的 2%, 出借期限不超过 182 天。上述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所 涉及股份不发生所有权转移,不属于减持。胜帮凯米承诺在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 业务期间,不会通过该业务减持或转让公司股份,若胜帮凯米后续发生减持行为, 将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程序。

## 一、股份变动情况

1. 基本情况	
信息披露义务人	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
住所	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
权益变动时间	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

股票	简称	东华能源		股票代码	002221		
变动 (可多		増加□ 减少√		一致行动人	有	□ 无↓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			控制人	空制人 是□ 否 √			
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				
股份种类(A股、B股等)		减持股数(万股)		减持比例(%)			
A 股		1, 467		0.89			
合 计		1, 467		0.89		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(可多选)	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□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□ 其他 √ (转融通证券出借)					
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(可多选)		自有资金 □ 银行贷款 □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□ 股东投资款 □ 其他 □ (请注明) 不涉及资金来源 □					
3. 本	次变动	前后,投资者及其	(一致行动)	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	的股份情况		
股份性质	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		
		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 (万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		
胜帮 凯米	<b>4</b>	计持有股份	9747. 27	5. 91	8280. 27	5. 02	
	其中:	无限售条件股份	9747. 27	5. 91	8280. 27	5. 02	
	有	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	
注: (1)上述数据为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余额数据; (2)本次权益变动为胜帮凯米开展转融通业务所致,出借股份的所有权未发生变化,仍属胜帮凯米所有。							
		划等履行情况	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 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 划			是□ 否↓				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 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 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 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 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 □					1处理措施。		
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 三条的规定,是否存在 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□ 否↓				
6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(不适用)					
本次增持是否符合《上市公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免于要约 情形					
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 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					
7. 备查文件					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□					
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□					
3. 律师的书面意见□					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	$\checkmark$				

特此公告。

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0日